

公 告

110.04.12

本園 110 學年度新生招生第二階段後尚有名額，第三階段（中、小班為混齡班），自即日起開始受理報名/報到至額滿為止。

備註：

1. 報名：請攜帶戶口名簿 & 兒童手冊正本 &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（詳閱本園招生簡章）。
2. 地點：本園一樓辦公室(教保組)25823393 分機 206

臺中市立新社幼兒園